

開放文學－歷代筆記－明史紀事本末 第五十二卷 世宗崇道教

嘉靖元年春三月，簿錄大能仁寺妖僧齊瑞竹財資及玄明宮佛像，毀括金屑一千餘，悉給商以償宿逋。齊瑞竹，正德間賜玉璽書金印，賞賚無算。至是，從工部侍郎趙璜言也。禮部郎中屠垠發檄，遍查京師諸淫祠，悉拆毀之。七月，帝漸興寺觀，崇奉諸教。汪珊疏言：「漸。其三言：『議復諸不經淫寺觀，非初罷之意。』」章下所司。

二年夏四月，暖殿太監崔文以禱祀誘帝，乾清諸處各建醮，連日夜不絕。又命內監餘人習經教於宮中，賞賚不貲。大學士楊廷和、九卿喬宇等疏「請斥遠僧道，停罷齋醮」。給事中周瑋、張嵩、張汝、安磐等文章劾文，乞置重典。俱不報。

閏四月，停齋祀。時給事中鄭一鵬上言：「臣巡光祿，見正德六年以來，宮中自常膳外少有所取。邇者禱祀繁興，制用漸廣。乾清、坤寧諸宮，各建齋醮。西天、西番、漢經諸殿，至於五花宮、西暖閣、東次閣亦各有之。或連日夜，或間日一舉，或一日再舉，經筵俱虛設而無所用矣。傷太平之業，失天下之望，莫此為甚。臣謂挾此術者，必皆魏彬、張銳之餘黨。曩以欺先帝，使生民塗炭，海內虛耗。先帝已誤，陛下豈容再誤！陛下急誅之遠之可也。伏願改西天殿為寶訓殿，以貯祖宗御制諸書；西番殿為古訓殿，以貯《五經》、子、史諸書；漢經殿為聽納殿，以貯諸臣奏疏，選內臣謹畏者可其筦鑰，陛下經筵之暇，游息其中，則壽何以不若堯、舜，治何以不若唐、虞哉！」帝曰：「天時饑饉，齋祀暫且停止。」

五年，以道士邵元節為「真人」，吳尚禮為「左至靈」。

七年春正月，大學士楊一清等言：「宮寢之中，非祀天之所，每日拜祝，恐勞且褻，請已之。」報聞。

九年一月，遣行人召大學士張孚敬還朝，建祈嗣醮欽安殿，以禮部尚書夏言充醮壇監禮使，侍郎湛若水、顧鼎臣充迎嗣導引官。文武大臣遞日進香，上親行初、終兩日禮。

十一年冬月，編修楊名上《修省疏》，斥汪鋐、郭勳之奸，乞罷工作禱祀。上怒，收繫械訊，瀕死，謫戍。

十三年五月，上御重華殿，召大學士張孚敬、武定侯郭勳等五人，入觀祀天青爵，作《紀樂同游詩》。

十四年夏四月，大興隆寺災，御史諸演請「順天心，絕異端」。敕禮部尚書夏言覆奏，改僧錄司於大隆善寺，僧徒還俗者聽，並移姚廣孝神位。廣孝神位，帝更定祀典，撤太廟配享，移入大興隆寺者也。

十五年春正月，加致一真人邵元節道號，賜玉帶冠服。元節，興安貴溪人。仙源范文泰見而奇之，授以《龍圖龜范》之秘。嘉靖初，徵入京，召對便殿，首以「立教主靜」之說進，帝嘉納之。已，為禱雪輒應，命為致一真人，領金籙醮事，給玉金銀象印各一。會帝有事南郊，召元節分獻風雷靈雨壇，預宴奉天殿，班二品，並封其師為「真人」。敕建真人府都城西，落成，命夏言作記刻之庭。歲給祿一百石，遣緹騎四人充掃除役，贈田三十頃，蠲其租徭。至是，寵待益隆。

夏四月，詔求紅黃玉以禮神。五月，除禁中佛殿，建慈慶、慈寧宮。時帝欲除去釋殿，召武定侯郭勳、大學士李時、禮部尚書夏言入視大服千善殿，有金鑄象神鬼淫褻之狀，又金函玉匣，藏貯佛首佛牙之類及支離傀儡，凡萬三千餘斤。言退上疏，力請「瘞之中野，不得瀆留宮禁」。帝曰：「朕思此類，智者以為邪穢而不欲觀，愚民無知，必以奇異奉之，雖瘞中野，必有竊發以惑民者。其毀之通衢，永除之。」於是禁中邪穢進斥殆盡。

六月，大修金籙醮於立極殿七日，以謝儲祥。以大臣為上香監禮、迎嗣引導等使如舊。

七月，以皇嗣生，錄致一真人邵元節禱祀功，加授禮部尚書，給一品服俸，賜白金、文綺、寶冠、法服、貂裘。授其徒邵啟為等祿秩有差。先是，上命中使即貴溪山中建仙源宮。既成，元節乞暫還山。已而帝遣錦衣千戶孫經往趨起之，舟至潞河，命中使迎入，賜彩蟒衣並「闡教輔國」玉印。時帝以祈嗣設醮，旦夕有雲氣見於壇壇。上大悅，越三日，皇子生，遂有是命。

十七年，命建金籙大齋於內皇壇，白鶴繞壇，卿雲捧日，賞賚天師張彥頤有加。嘉靖初，彥頤入賀。上賜問，以「清心寡慾」對，加封正一嗣教真人，賜金冠、玉帶、蟒衣、銀幣，遂留京邸。既而請還山，上遣行人持詔召之，稱卿不名。宅毀，為作治。給事中黃臣諫曰：「昔者樂巴、郭憲噴酒止火，彥頤宅毀，陛下又安用治之？」上不從。彥頤尋卒，詔如列侯，例賜卹典。「天師永緒」，上所命名也。

十八年八月，致一真人邵元節死。時上躬視顯陵，元節留京師。一日晨起，召其徒語之曰：「我殆將逝矣，安得走行在一見皇帝？」言未既，卒。帝駐蹕裕州，聞之慟，手詔敕行在禮部贈諡，命中官錦衣護其喪。喪還，敕有司營葬，卹典如伯爵例。

以方士陶典真為神霄保國宣教高士。典真，一名仲文，黃岡人，少為縣掾，喜神仙方術，嘗授符術羅田萬玉山。而邵元節徵時，亦往來仲文家。嘉靖初，仲文授遼東庫大使，秩滿至京師。時元節貴幸，比老欲請骸骨，未有聞。會宮中黑眚見，元節治之無驗，遂薦仲文代已。試宮中，稍能絕妖，帝寵異之。至是，扈駕南巡至衛輝，白晝有旋風繞駕不散，帝以問仲文，對曰：「當火。」遣仲文禳之，仲文曰：「火終不免，可謹護聖躬耳！」是夜，行宮果災，宮中死者無算。錦衣陸炳排闥入，負帝出，竟無恙。明日，敕行在吏部授仲文是職，給誥印，許攜其家於官。

九月，上諭輔臣曰：「朕欲命東宮監國，朕靜攝一二年，然後親政。」太僕卿楊最上言：「聖諭至此，不過信方士調攝耳。夫堯、舜性之，湯、武身之，非不知修養可以成仙，以不易得也。不易得，所以不學。豈堯、舜之世無仙人，堯、舜之智不知學哉？孔子謂『老子猶龍』。龍，即仙也。孔子非不知老子之為仙，不可學也。不可學，豈易得哉？臣聞皇上之諭，始則驚而駭，繼則感而悲。犬馬之誠，惟望端拱穆清，恭默思道，不邇聲色，保復元陽。不期仙而自仙，不期壽而自壽。黃白之術，金丹之藥，皆足以傷元氣，不可信也。」帝覽之大怒，逮繫鎮撫司考訊，久之死獄中。

九年春正月，上疾不朝，拜天玄極殿。二月，建宮祈禳三日。八月，萬壽聖節，建三晝夜醮，告天玄極殿。郭勳以方士段朝用見，曰：「能化物為金銀。」因以所化銀器進，上大悅，曰：「殆天授也。」因授朝用紫府宣忠高士，薦其器於太廟，加勳祿米百石。

十一月，進陶仲文為忠孝乘一真人，領道教事。尋加少保、禮部尚書，又加少傅，食一品俸。

十二年春正月，逮繫御史楊爵下詔獄。爵上言曰：「君人者奉天安民，而使之各得其所也。今饑民顛連無告，委命溝壑，而土木之工年不止。又重委部臣，遠建雷壇，以一方士之故，糜民膏血，民何以得其所哉？執左道以惑眾，聖主所必誅。今異言異服，列於廷苑；金紫赤紱，賞及方術。保傅之位，坐而論道。非極天下之選，不足以當此貴，而畀之迂怪之徒，名器之濫，至此極矣。陛下以天縱之聖，為上天元子。若遠宗帝道，近守祖法，則和氣致祥，罔有天災。山川鬼神，亦莫不寧。安用此邪佞之術，列諸法禁之地，而藉之以為福哉？古人有言：『君聖則臣直。』若震之以天威，加之以危禍，如往年楊最，言出而身即死，近日羅洪先等以言罷黜，國體治道，所損實多。臣恐忠蓋杜口，則讒諛交進，安危休戚，無由以見，而堂陛之近，遠於萬里矣。」疏入，帝大怒，命鎮撫司長繫之。

二十二年春二月，段朝用下獄論死。初，朝用以黃白朮結郭勳干進，久之技窮。勳有罪繫獄，脅索勳賂，捶死勳家廝役張瀾，復上疏瀆奏。帝怒，收送法司論死。

宮婢楊金英等謀弑伏誅，帝曰：「朕非賴天地鴻恩，曷除宮變，焉有今茲！朕晨起至醮朝天宮七日。」醮之日，白鶴四餘翔空中，群臣賀。

二十三年冬月，大同邊卒獲叛人王三，上曰：「叛惡就擒，固義勇之效力，實神鬼有以默戮之。」加乘一真人禮部尚書，陶仲文為少師，餘如故。前此大臣無兼總三孤如仲文者。

二〇四年三月，建祈年醮朝天宮。

秋八月，永和王知燠獻白鹿上壽，遂告鹿瑞於太廟。是時，上重箕仙。箕下，亦命有司掩舐路，出故御史楊爵、給事中周怡、工部郎中劉魁詔獄。皆從之。爵、怡、魁甫出三日，吏部尚書熊汝諫止箕仙，復逮獄如故。浹乞休，命錦衣衛遣校尉送原籍為民。

二〇五年秋七月，久雨，上曰：「鹿瑞龜祥，沆呈去歲。今朕辰日近，醴泉復出承華，雖聖賢不恃以怠也，而不可不敬謝。其自二〇五日至八月望舉謝，停封貢事，毋慢！」八月，加封陶仲文伯爵，仲文特進、光祿大夫、柱國，兼支大學士俸，任一子尚寶司丞。

二〇九年夏四月，加封陶仲文恭誠伯。先是，春不雨，上以問仲文，仲文曰：「疑有冤獄。」時楊武知縣王濂以罪坐絞，子策走京師，誣巡撫胡纘宗私隙，故入人罪。述纘宗《迎駕詩》有「穆王八駿空飛電，湘竹英、皇淚不磨」為詛咒。上怒，逮訊久不決。至是，因仲文言釋之。是夜，漏下四鼓，大雨。明日，傳旨封仲文，賜誥，歲祿一千二百石。

三〇年夏五月，復事鎮鹵法壇。先是，帝從陶仲文請，設立符鎮鹵法壇，嚴事之，曰：「禡鹵魄，勿窺我邊圉。」至是，帝以馬市成，諳達款塞，欲撤之。忽報鹵有異謀，帝諭群臣曰：「朕於〇九日欲撤鎮鹵法壇，二〇日即有警報。玄威所至，亦不可忘。」遂益敬事之。冬〇月，邊吏獲叛人哈舟兒、陳通事，禮部上言：「二逆就擒，實賴玄祝所致，至宜告謝雷霆洪應壇，行獻俘禮。」從之。

三〇一年二月，太上道君誕辰，建醮永壽宮九日。三月，詔修太和山玄帝宮。

三〇三年秋七月，命駙馬都尉鄒景和、安平伯方承裕、吏部尚書李默、禮部尚書王用賓、左都督陸炳、吏部左侍郎程文德、禮部左侍郎閔如霖、吏部右侍郎郭樸、吳山並直西內，撰《玄文》。景和以不諳玄理，辭免。俄以金幣賜玄修諸臣，猶及景和。景和自疏無功，辭，願洗心滌慮，效馬革裹屍之報。帝怒曰：「景和故出不詳語，當擬怒詆律。」乃革爵安置崑山。時諸臣覬撰玄營進，景和獨不屑直贊。

夏四月，舉祀高玄大典，止封停刑。工部尚書趙文華乞歸，以病請。上方修詳細，禁奏疏，尤諱言疾。疏入，觸上怒，罷。

三〇五年夏四月丁巳，命翰林院侍讀嚴訥、修撰李春芳並為翰林學士，右春坊右中允董份直西內撰玄。自是詞臣多捨本職，往往求供奉，希進用。

九月，廢徽王載瑜為庶人。王善伺上意，上宮中有需，王輒先時獻。道者南陽梁高輔年八〇餘，手甲長數寸，善導引。王厚遇之，進之，拜散人。高輔謹，有所賜予皆辭。王使人求謝，不能應。王故煉女癸服之，上亦需此。高輔馳求，王不與。而王方自恣，興土木，詐稱張世德，自走南京市美女。事聞，奪爵幽鳳陽，王聞之，自殺。

是歲，上睿皇帝道號三天金闕無上玉堂都仙法主玄元道德哲慧聖尊開真仁化大帝，獻皇后號三天金闕無上玉堂總仙法主玄元道德哲慧聖母天後，孝烈皇后號九天金闕玉堂輔聖天後掌仙妙化元君。上自號靈霄上清統雷元陽妙一飛玄真君，後加號九天弘教普濟生靈掌陰陽功過大道思仁紫極仙翁一陽真人元虛玄應開化伏魔忠孝帝君，再號太上大羅天仙紫極長生聖智昭靈統三元證應玉虛總掌五雷大真人玄都境萬壽帝君。

三〇六年冬〇月，玄岳諸山獻紫芝。已而總督胡宗憲、巡撫阮鶚、御史路楷等相繼上者，不可勝計。

三〇七年夏四月，總督胡宗憲獻白鹿。五月，復獻白鹿於齊雲山，帝曰：「一歲二瑞，天眷也。」命告謝玄極殿、太廟。以宗憲忠敬，升一級，百官表賀。

秋七月，禮部類進四方獻芝，凡千八百六〇有四，詔更求廣徑尺以上者。

三〇八年六月，以陶世恩為太常寺丞。世恩以陰曆尚寶少卿，為言官所列奪官。至是，仲文乞復子原職，帝命改為太常寺寺丞兼道錄司右演法。是時仲文請假還里，帝下璽書褒諭之，遣錦衣千戶一人護歸仍。賜白金彩緡以示眷懷，令有司歲時存問。

三〇九年二月，浙江總督胡宗憲上汪直獄，上曰：「玄祐也。」命告玄極殿，而論宗憲功有差。已而宗憲獻芝草五、白龜二。上悅，賜金帛金彩鶴衣一襲。禮部請謝玄告廟，許之。不數日，白龜亡，上曰：「天降靈物，朕固疑處塵寰不久也。」

〇一月，乘一真人陶仲文死。仲文習祈禳術得倖，賜坐，稱為師。然亦小心，憚帝威嚴，不敢他有所乾。列爵五等，死諡榮康惠肅，以伯禮葬。隆慶初，奪爵，籍其家。

四〇年二月，分遣御史王大任、姜徹、奚鳳等往天下訪求仙術異人及符篆秘方諸書。

〇一月，禮部奏四方進芝凡七百六〇九本，命採五色盈尺者。淮王獻白雁二，賜金幣，帝曰：「天降祥羽，其告廟。」

四〇一年三月，萬壽宮成。宮災於四〇年〇一月，不三月而告成。宮中有壽源、萬春、太玄、仙禧諸殿，極其宏麗。上悅，加大學士徐階等秩有差。

夏四月癸酉，方士鄂縣王金進五色龜、靈芝，授太醫院御醫，命成國公朱希忠告廟，表賀。王寅，大學士嚴嵩免。初，方士藍道行以箕幸，上故有所問，密封使中官至箕所焚之。不能答，則答中官穢。中官乃合方士，啟示而後焚之，每答具如旨。上問：「今天下何以不治？」對曰：「賢不竟用，不肖不退耳。」則問其賢否，對曰：「賢如徐階、楊博，不肖如嵩。」上心動。會御史鄒應龍劾之，上曰：「人惡嚴嵩久矣。朕以其贊玄壽君，特優眷。乃縱逆子負朕，其令致仕。」已而上思嵩贊玄功，意忽忽不樂，諭徐階欲傳位，退居西內，導祈長生。階諫，上曰：「必皆仰奉天命，闡玄修仙乃可。有再言嵩者，並鄒應龍斬之。」嵩知上意，密賂左右發道行怙權及矯稱玉詔諸不法事，竟以妖言律論死。

秋七月，內苑獻嘉禾一莖三穗者、兩穗者三〇有一。群臣賀。

〇二月辛酉，甘露降顯陵松上，守備太監張方、奉祀都督僉事蔣華等以進，上悅，告郊廟。

四〇二年夏四月，嚴嵩上《祈鶴文檢》及《法秘》。嵩罷，歸至南昌，延道士藍田玉等為上醮鐵柱觀，田玉因以所藏《召鶴符驗法書》附奏，嵩、田玉皆賞賚有差。

秋八月，御苑龜生卵者五。巡撫湖廣都御史徐南金獻白鵠，言出自景陵，群臣表賀。

四〇三年三月，妖人李應乾等伏誅。應乾居河南之濟源，一目微眇，兩手涅「日」、「月」字，懷、衛間不逞者多附之。陰鑄印章數百，太白旗數〇，付徒眾為符驗，約四月八日起兵。時山東、宣、大、真、順諸處妖人尤眾，互相煽結。而呂某者，潛入京，以白社法惑眾，陰結無賴千餘人。其黨有以偽告身二帙，辟穀藥餌一裹，首告大學士徐階者，緝獲鞫實奏聞。應乾匿山西，久之乃獲，俱伏誅。

五月乙卯，桃夜降於御幄，左右雲其空墮。上喜，修迎恩典五日。

丙辰，桃復降。是夜，白兔生二子。上益喜，謝玄、告廟。頃之，壽鹿亦生二子，群臣表賀。上以奇祥三錫，手詔答之。

四〇四年春正月，帝不豫，帝注意玄修。先是，王大任奉命陝西、湖廣，招至方外士王金等，能合內養諸藥。姜徹奉命江西、廣東，亦得能通符法者還。復命，俱授翰林侍講。徹不自安，乞還里。大任仍在朝，不為翰林所齒。上雖修玄西內，而權綱總攬。夜分至五鼓，猶覽法章奏。自王金等以修煉幸，與陶仲文子世恩希求恩澤，乃偽造五色靈龜、靈芝，以為天降瑞徵。又與陶仿、劉文彬、申世文、高守中偽造《諸品仙方》、《養老新書》及以金石藥進御。其方詭秘不可辨，性燥熱，非《神農本草》所載。帝服，稍稍火發，不能愈。然仿竟得遷太醫院使，世恩太常寺卿，金太醫院御醫，文彬太常寺博士。

三月，方士熊顯、趙添壽各進《法書》數〇冊，帝令留覽，賜冠帶、銀幣遣還。添壽又進《法秘》，乞留覽虛觀祈咒。

五月，方士胡大順、藍田玉等伏誅。初，有藍道行者，以方術見帝，帝頗信之。已而事敗，下獄死。胡大順者，故陶仲文徒也。亦以事敗，斥去。希復進用，乃偽造《萬壽金書》一帙，詭稱呂祖以箕授者。用黑鉛取白，名「先天玉粉丸」，命其黨何廷玉齎至京。時嚴世蕃已敗，乃資以賄，因道行徒藍田玉通內侍趙楹獻之。帝曰：「既雲箕書，扶箕者何在？」田玉等遽謂帝念之也，

遂與羅萬象者，詐偽旨，徵大順至京，更名胡以寧，薦於帝，具奏求圖書及建宮地。及至，則大順也。帝惡之。時宮中屢有氛孽，田玉等遂以為藍道行下獄，故至此。欲以動帝，帝頗惑之。以問徐階，階力言：「大順小人，不畏法紀，而田玉尤甚。且宮孽已久，恐非道行下獄所致。」帝悟，階又言：「田玉乃嚴世蕃黨，妄進白鉛，其意叵測。至妄傳密旨，罪惡尤重。」帝乃命收大順等下錦衣獄，獄具，帝猶欲寬之，復問階，階曰：「聖旨至重。若聽詐傳，他日夜半出片紙有所指揮，將若之何？」於是並極論死。

八月，御几及褥各得藥丸一，躬謝太極殿，告宮廟。

冬□月，戶部主事海瑞上言：「陛下即位初年，敬一箴心，冠履辨分。除孔廟之像，立敬聖之祠，瘞斥元世祖於國門之外。宦官外戚，悉奪其權，天下忻忻謂煥然更始。無何而銳精未久，妄念牽之，謬謂長生可得，一意修玄，土木興作。二□餘年不視朝政，法紀弛矣。數行推廣事例，名器濫矣。二王不相見，人以為薄於父子。以猜疑誹謗戮辱臣下，人以為薄於君臣。樂西苑而不返大內，人以為薄於夫婦。今愚民之言曰：『嘉者，家也。靖者，盡也。』謂『民窮財盡，靡有孑遺也』。然而內外臣工，修齋建醮，相率進香；天桃天樂，相率表賀。陛下誤為之，群臣誤順之。臣愚謂陛下之誤多矣，大端在玄修。夫玄修所以求長生也。堯、舜、禹、湯、文、武之為君，聖之至也，未能久世不終。下之方外士，亦未見有歷漢、唐、宋至今存者。陛下師事陶仲文，仲文則既死矣。仲文不能長生，而陛下獨何求之？至謂天賜仙桃、藥丸，怪妄尤甚。臣聞伏羲御宇，龍馬圖河；大禹隨山，神龜書洛。天不愛道，猶日月星辰昭布森列，焉可誣也。宋真宗獲天書乾裕山，孫奭諫曰：『天何言哉，豈有書也！』桃必採乃得，藥必搗乃成。茲無因而至，有脛行耶？云天賜之，有手授耶？然則玄修之無益可知矣。陛下玄修多年，靡有一獲。左右奸人，揣逆聖意，投桃設藥，以謾長生，理之所無，斷可見已。陛下誠翻然悟悔，日旦視朝，與輔宰、九卿、侍從、言官，講求天下利害。洗數□年君道之誤，置身堯、舜、禹、湯、文、武之域，使諸臣亦洗心數□年阿君之恥，置身臯、夔、伊、傅、周、召之列。內之宦官宮妾，外之陰恩敘勞，多有無事而官者。上之內廚內庫，下之寶物貨賄，多有無事而積者。諸臣必有為陛下言者矣。諸臣言之，陛下行之，在一節省間耳。官之侵漁，將之怯懦，吏之為奸，諸臣必有為陛下言者矣。諸臣言之，陛下行之，在一振作間耳。陛下為此，非勞也。民照物治，熏為泰和，陛下性中真稟也。道與天通，命由我立，陛下性中真壽也。此理之所有，可旋至立效。乃縣思服食不終之餌，鑿想遙興輕舉之方，切切然散爵祿、竦精神，求之終身而不得。大臣持祿外為諛，小臣畏罪面為順。君道不正，臣職不明，此天下第一事也。」疏上，帝大怒，命逮繫瑞下鎮撫。

交城王表相得白兔於藐姑射山，撰頌以獻，賜金袞。

四□五年春正月，上久病不痊，諭大學士徐階，欲幸承天，拜顯陵，取藥服氣。階奏止之。是年冬，帝崩於乾清宮，詔曰：「朕奉宗廟四□五年，享國長久，累朝未有。一念惓惓，惟敬天勤民是務。祇緣多病，過求長生，遂至奸人注惑。自今建言得罪諸臣，存者召用，沒者卹錄，見監者即釋復職。」

穆宗踐阼，釋戶部主事海瑞於獄中，逮方士王金、陶仿、申世恩、劉文彬、高守中、陶世恩下詔獄，論死。

谷應泰曰：

宋臣李沆之言曰：「人主當知四方艱難，不則土木禱祠，次第並作。」而伊尹之訓太甲，亦曰：「酣歌恒舞，時謂巫風。」此皆豫大之良規，嗣王之炯戒矣。世宗起自藩服，入繼大統，累葉昇平，兵革衰息，毋亦富貴吾所已極，所不知者壽耳。以故因壽考而慕長生，緣長生而冀神舉。惟備福於箕疇，乃希心於方外也。爰考初政，即設齋宮。及其末年，猶餌丹藥。蓋遊仙之志，久而彌篤，未有若斯之甚者也。

方其前星未耀，玄鳥方來，瑤筐誕祥，高禩有應，世宗信之，欣然以天神可降焉。於是命道士邵元節為致一真人，金銀象印，陪祀南郊，風雨靈壇，職司秘籙。而且祠神紅玉，分諮詔使；享天青爵，召視重華。雖黃帝憑五城以授神人，漢武寵文成以延方士，未為過也。繼又召真人張彥頤，設金籙大齋。則有白鶴降庭，卿雲捧日。去天尺五，幾於呼吸可通矣。

然元節身死，玉棺不來；彥頤宅火，噴酒不滅。而世宗之意，冀遇其真。復召陶仲文者，拜為神仙高士。徐市既去，更用盧生；混康以還，復徵靈素。即蓬萊之想愈殷，祈年之觀益麗矣。乃若旋風四繞，則行宮果災；疑獄初平，即春霖早霽。以至白鹿一雙，獻於浙地；紫芝千本，貢自荊州。又且雲氣降於祈壇，綏桃來於御幄。比之建章宮中，芝房露掌；玉津園裡，幡節樓臺。以今准古，史不勝書，宜世宗之甘心於此也。雖其後段朝用下獄被戮，胡大順、藍田玉等以次伏誅，不過少翁牛腹致疑，新平玉杯得譴耳。而仲文死後，更訪異人，羈縻弗絕，一至此乎！

更可駭者，世宗清虛學道，不御萬機，奸嵩擅權，二□餘載。二世居深宮而趙高柄國，徽宗稱道君而蔡京專政。陰行蠱惑，吾無責焉。至於周瑯、鄭一鵬等諫之於前，楊爵、海瑞等爭之於後，而永嘉再相，同游撰詩；貴溪典禮，充壇監醮。豈王旦附會祥符，寇準依阿乾佑，為國大臣，洵忍宜爾耶！然而世宗初御，括毀佛金，燒除佛骨，海內喁喁，想聞聖學。而乃於佛則紕，於道則崇。崔伯深不事胡神，更奉天師；孔祭酒詆訶佛法，心存道黨。較長絜短，即二氏何擇也。究之金石燥烈，鼎湖既有龍升；王、陶論死，雲中不乏雞犬。語云：「服食求神仙，多為藥所誤。」又云：「君以此始，必以此終。」吁！可慨也夫。